

Jolimark

映美

JOLIMARK HOLDINGS LIMITED

映美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28)

二零零六年全年業績公佈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943,252	981,650
出售貨品成本	3	<u>(798,588)</u>	<u>(825,541)</u>
毛利		144,664	156,109
其他收入		11,593	14,790
銷售及推廣成本	3	<u>(36,988)</u>	<u>(28,461)</u>
行政開支	3	<u>(60,516)</u>	<u>(40,909)</u>
其他收益／(虧損) — 淨額	4	<u>432</u>	<u>(1,843)</u>
經營溢利		59,185	99,686
融資成本	5	<u>(7,168)</u>	<u>(5,628)</u>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u>(872)</u>	<u>(2,418)</u>
所得稅前溢利		51,145	91,640
所得稅開支	6	<u>(7,848)</u>	<u>(11,513)</u>
本年度溢利		<u>43,297</u>	<u>80,127</u>
由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股東		42,426	78,603
少數股東權益		<u>871</u>	<u>1,524</u>
		<u>43,297</u>	<u>80,127</u>
本公司股東於本年度應佔溢利之每股基本及 攤薄盈利 (每股以人民幣元計值)	7	<u>0.078</u>	<u>0.181</u>
股息		<u>18,108</u>	<u>31,460</u>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1,901	57,836
土地使用權	11,478	—
無形資產	3,019	1,84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9,007	9,879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1,050	1,750
遞延所得稅資產	2,005	1,815
	<u>128,460</u>	<u>73,122</u>
流動資產		
存貨	243,410	170,378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8 304,291	266,5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0,834	112,841
	<u>648,535</u>	<u>549,743</u>
資產總額	<u>776,995</u>	<u>622,865</u>
權益		
本公司股東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及溢價	282,194	140,495
其他儲備	185,252	180,132
保留盈利		
— 擬派末期股息	11,820	14,820
— 未分配保留盈利	80,459	61,261
	<u>559,725</u>	<u>396,708</u>
少數股東權益	<u>15,889</u>	<u>11,895</u>
權益總額	<u>575,614</u>	<u>408,603</u>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	9	134,065	107,738
流動所得稅負債		9,507	10,364
借款		57,809	96,160
		<u>201,381</u>	<u>214,262</u>
負債總額		<u>201,381</u>	<u>214,262</u>
權益總額及負債		<u>776,995</u>	<u>622,865</u>
流動資產淨值		<u>447,154</u>	<u>335,481</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u>575,614</u>	<u>408,603</u>

附註：

1. 編製基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

(a) 於二零零六年生效但與本集團營運無關連之準則、修訂及詮釋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財務擔保合約；
-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精算損益、集團計劃及披露；
-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境外業務淨投資；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預測集團內公司間交易之現金流量對沖會計處理法；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選擇以公平值入賬；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6號：礦產資源勘探及評估；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6號(修訂本)：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礦產資源勘探及評估；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5號：終止運作、復原及環境修復基金產生權益之權利；及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6號：參與特定市場 — 電力及電子設備廢料所引發之責任承擔。

(b) 現時尚未生效且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之準則及現有準則之詮釋

以下為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之已公佈但尚未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之與本集團營運有關連之準則及現有準則之詮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資本披露（修訂本）（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本集團已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之影響，並總結主要之額外披露將為對市場風險之敏感性分析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所要求之資本披露。本集團將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營運分部（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8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範圍（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本集團將由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起應用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8號，但預期不會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產生任何影響；及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0號：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0號禁止在中期期間確認按成本列賬之商譽、股本工具投資及財務資產投資之減值虧損，在其後結算日撥回。本集團將由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起應用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0號。

(c) 現時尚未生效且與本集團營運無關連之現有準則之詮釋

以下為已公佈但與本集團之營運概無關連之現有準則之詮釋，本集團必須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或較後期間採納該等詮釋：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7號：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嚴重通脹經濟中之財務報告」下之重列法（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9號：重估嵌入式衍生工具（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及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2號：服務經營權安排（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分部資料

由於本集團之收益、開支、資產、負債及資本支出主要源自商業設備、稅控設備及其他電子產品之製造及銷售業務，故並無呈列本集團之業務分部資料。

本公司董事亦認為，由於本集團源自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以外市場之綜合營業額及業績尚不足本集團總營業額及業績之10%，及本集團位於中國以外市場之綜合資產不足本集團總資產之10%，故呈列地域分部資料並無意義。

3. 開支類別

包括於出售貨品成本、銷售及推廣成本及行政開支之開支分析如下：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及土地使用權和無形資產之攤銷	13,157	11,413
於出售貨品之成本及開支中確認之原材料及消耗品	471,043	500,273
分銷業務出售貨品之成本	309,867	307,491
存貨撇減	3,218	1,163
壞賬撥備	2,862	563
僱員福利開支	40,711	29,652
經營租賃—樓宇	5,034	5,091
研發成本	5,791	4,081
運輸費用	7,370	4,569
核數師酬金	1,472	1,385
其他	35,567	29,230
	<u>896,092</u>	<u>894,911</u>

4. 其他收益／(虧損) — 淨額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虧損	(233)	—
滙兌收益／(虧損)淨額	<u>665</u>	<u>(1,843)</u>
	<u>432</u>	<u>(1,843)</u>

5. 融資成本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之利息開支	<u>7,168</u>	<u>5,628</u>

6. 所得稅開支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	289	898
— 中國企業所得稅	<u>7,749</u>	<u>10,579</u>
	8,038	11,477
遞延所得稅	<u>(190)</u>	<u>36</u>
	<u>7,848</u>	<u>11,513</u>

香港利得稅

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香港利得稅已按17.5%稅率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成立之實體(主要為江裕映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江裕映美」)及新會江裕信息產業有限公司(「江裕信息」))之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按法定財務申報用途之溢利撥備,並就所得稅不予評稅或不可扣除之收支項目作出調整。江裕映美及江裕信息於中國沿海經濟開放區成立,適用之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7%,包括24%之國家企業所得稅及3%之地方企業所得稅。江裕映美及江裕信息本年度均獲認定為「先進技術企業」,獲減免50%國家企業所得稅及豁免地方市政府所得稅。

7.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u>42,426</u>	<u>78,603</u>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千股)	<u>544,626</u>	<u>434,673</u>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人民幣元)	<u>0.078</u>	<u>0.181</u>

由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潛在攤薄已發行股份,因此每股攤薄盈利相等於每股基本盈利。

8.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		
— 第三方	256,090	245,530
— 關聯人士	<u>4,124</u>	<u>—</u>
	<u>260,214</u>	<u>245,530</u>
減: 應收賬款減值撥備	<u>(6,288)</u>	<u>(3,426)</u>
應收貿易賬款—淨額	<u>253,926</u>	<u>242,104</u>
預付賬款		
— 第三方	23,955	8,960
— 關聯人士	5,674	3,340
其他應收賬款		
— 第三方	11,154	9,531
— 聯營公司之欠款	1,072	—
— 關聯人士	<u>8,510</u>	<u>2,589</u>
	<u>304,291</u>	<u>266,524</u>

本集團向企業客戶進行銷售時，所給予之信貸期為三十天至一百八十天不等，或於負責銷售部之董事認為合適時給予延期。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賬款(包括屬貿易性質之應收關聯人士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0天	136,217	146,449
31至90天	57,817	45,932
91至180天	14,483	6,746
181至365天	38,597	44,187
365天以上	13,100	2,216
	<u>260,214</u>	<u>245,530</u>

9.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		
— 第三方	109,869	77,093
— 關聯人士	3,417	4,321
	<u>113,286</u>	<u>81,414</u>
其他應付第三方賬款	18,550	22,758
應付員工福利	90	3,405
客戶墊款	2,139	161
	<u>134,065</u>	<u>107,738</u>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貿易賬款(包括屬貿易性質之應付關聯人士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0天	25,012	35,887
31至90天	85,696	19,876
91至180天	1,086	23,883
181至365天	906	363
365天以上	586	1,405
	<u>113,286</u>	<u>81,414</u>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初步業績公佈所包含之數字已經由本集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與本集團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金額核對。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之工作就此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所作之核證聘用，故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對初步業績公佈並無發表任何核證聲明。

主席報告書

致各位股東：

本年度，由於「金稅三期」工程延期，以及「金稅二期」對增值稅發票打印機之市場需求下跌和針式打印機市場競爭加劇，令映美品牌打印機及稅控設備的銷售及毛利受到負面影響，總體營業額比去年下降3.9%。同時集團上市後加大了市場開拓和新產品開發的投入，及管理費用的上升，導致集團淨利潤較去年下降46%。

本年度，集團系列稅控產品已取得政府部門的資質認證，並且已被廣東省國家稅務局選為稅控收款機招標項目其中一家供應商，同時對部分有潛力的重點省市，集團進行了大量的投標前期準備工作。

二零零六年，集團推出多款映美品牌的針式打印機新產品，市場反映良好並在下半年取得了較好的銷售業績。同時集團完成多款投影機產品的研發並開始推向市場。

二零零七年隨著「金稅三期」工程的展開，將給集團稅控收款機、微型打印機、發票打印機業務帶來巨大的市場機遇。另一方面中國投影機市場發展迅速，及國家對醫療和教育的投入大幅增加，將刺激醫療和教育行業對針式打印機及投影機的需求，集團將把握良好的發展機遇，為股東取得理想的業務回報。

最後，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各股東、管理團隊、各員工及客戶對本集團過去一年來的鼎力支持深表謝意。憑藉各員工的努力、幹勁及樂觀精神，本集團定必繼續致力為股東帶來更長遠及豐盛的回報。

承董事會命
映美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歐柏賢

香港，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七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映美」品牌業務

「映美」品牌業務的營業額較去年同期減少15.9%，毛利率則由去年同期的38.0%減少至34.4%。業績下降的主要原因是「金稅三期」工程延期，「金稅二期」對增值稅發票打印機之市場需求下跌，及針式打印機市場競爭加劇，令到「映美」品牌打印機及稅控設備業務銷售及毛利受到負面影響。

本年度，集團系列稅控產品已取得政府部門的資質認證，並且已被廣東省國家稅務局選為稅控收款機招標項目其中一家供應商，同時對部分有潛力的重點省市，進行了大量的投標前期準備工作。集團本年度加大了固定資產投入，以增加集團固定資產之價值，提高成功中標之機會。在針式打印機方面，集團推出多款映美品牌的新產品，市場反映良好並在下半年取得了很好的銷售業績。

電子製造業務

集團之電子製造業務發展穩定，於二零零六年之營業額為人民幣448,752,000元，佔集團營業額48%，毛利率則由去年同期的13.2%增加至15.1%。

代理業務

代理業務方面，集團主要為分銷針式打印機及投影機，營業額為人民幣330,350,000元，佔集團總營業額35%，毛利率由去年同期的6.5%下跌至6.2%。

未來展望

公司未來將重點加強「映美」品牌業務發展，將稅控收款機、針式打印機、微型打印機及投影機業務作為公司核心業務，加強上述產品研發、品牌、銷售及服務網絡建設，努力奠定上述商用設備的中國市場領導地位。

管理層估計國家「金稅工程」三期二零零七年上半年將重新啟動。「金稅工程」三期要求零售、服務、餐飲等行業營業場所安裝相關稅控設備，這對集團生產的稅控收款機、針式打印機、微型打印機產生大量需求。集團於二零零六年中標廣東省國家稅務局稅控收款機招標，成為指定五家供應商之一。廣東省是中國納稅額最大省份，也是市場潛力最大省份之一。集團預期二零零七年廣東省市場的啟動會為集團帶來可觀收益。同時，集團憑藉「金稅二期」工程已奠定的優勢，大大加強了中標其它省份的機會。集團將憑以稅控收款機作為切入點，向客戶提供零售解決方案，包括提供金融支付設備產品，以提升集團未來的盈利能力。

在針式打印機市場方面，由於中國「十二金」工程及中國市場的特點，保持著龐大的市場需求，尤其是政府在稅務、教育、醫療的投入，大大促進了市場的增長。集團在針式打印機領域，憑著多年研發的投入，已掌握了打印頭在內的核心部件生產及打印機整體研發生產，早已在二零零四年已奠定了第一國產品牌的市場地位。集團的針式打印機在發票、收據、證件等打印有著廣泛的應用，主要針對企業、零售、醫療、通信、金融、教育等行業應用。集團憑藉著其深厚的技術力量及服務能力，正朝為用戶提供客戶化的「打印解決方案」方向發展，持續提升集團在打印領域的競爭力及盈利能力。

同時，微型打印機，含針式微型打印機及熱敏打印機，在中國及海外具有極大市場需求，經過多年努力，集團已具有核心技術及非常完善的產品線，憑藉中國製造的成本優勢，客戶需要的瞭解及快速的客戶化能力，集團相信微型打印機很快會成為一個重要的盈利增長點。

投影機將同時是集團另一增長動力，根據中國電子信息產業發展研究院的報告顯示，預期到二零零八年，中國投影機市場規模達人民幣78億元。集團相信憑藉其研發及銷售渠道的優勢，投影機業務會有迅速發展。

EMS業務方面，集團將保持其穩定發展，集中在光、機、電製造門檻較高的產品生產，面對海外中小型客戶。

集團相信，隨著「金稅工程」三期重新啟動，集團在針式打印機、微型打印機、投影機自我品牌及EMS業務發展，未來能為股東帶來豐厚回報。

財務回顧

業績摘要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人民幣943,252,000元的營業額，較去年下跌3.9%。毛利率由去年的15.9%下跌至15.3%。年內，本集團錄得年度股東應佔溢利為人民幣42,426,000元，較去年下跌46.0%，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0.078元。

業績下降的主要原因是「金稅三期」工程延期，「金稅二期」對增值稅發票印表機之市場需求下跌，及針式打印機市場競爭加劇，令到映美品牌打印機及稅控設備的銷售及毛利受到負面影響。同時集團上市後加大了市場開拓和新產品開發的投入，及管理費用的上升，導致集團利潤下降。

分類資料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業務分類的營業額、毛利及毛利率的比較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			截至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		
	營業額 (人民幣千元)	毛利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營業額 (人民幣千元)	毛利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映美品牌業務	164,150	56,535	34.4%	195,139	74,211	38.0%
代理業務	330,350	20,483	6.2%	328,975	21,484	6.5%
電子製造服務/ 原設計製造商/ 原設備製造 商業務	<u>448,752</u>	<u>67,646</u>	15.1%	<u>457,536</u>	<u>60,414</u>	13.2%
總額	<u>943,252</u>	<u>144,664</u>	15.3%	<u>981,650</u>	<u>156,109</u>	15.9%

銷售及毛利分析

於回顧年內，電子製造業務仍為營業額的最大貢獻者，約佔48%，達人民幣448,752,000元。

年內，「映美」品牌業務的營業額因而由去年的人民幣195,139,000元下跌15.9%至人民幣164,150,000元。

代理業務方面，營業額由去年的人民幣328,975,000元上升0.4%至人民幣330,350,000元，佔本集團總營業額35%。

至於毛利方面，「映美」品牌貢獻本集團毛利總額約39%。毛利率由去年的38.0%下跌至34.4%。

而電子製造業務及代理業務分別貢獻本集團毛利總額約47%及14%。電子製造業務的毛利率由去年的13.2%增加至15.1%，而代理業務的毛利率則由去年的6.5%下跌至6.2%。

資本性支出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資本性支出為人民幣70,762,000元，主要用於添置物業、廠房、設備及土地使用權。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總資產為人民幣776,995,000元（二零零五：人民幣622,865,000元），其中股東資金為人民幣559,725,000元（二零零五：人民幣396,708,000元），少數股東權益為人民幣15,889,000元（二零零五：人民幣11,895,000元），流動負債為人民幣201,381,000元（二零零五：人民幣214,262,000元）。集團流動比率為3.2（二零零五：2.6）。

本集團財政狀況穩健，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100,834,000元（二零零五：人民幣112,841,000元）。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貸款為人民幣57,809,000元（二零零五：人民幣96,160,000元），負債比率為7.4%（二零零五：15.4%）。年內，集團沒有融資租賃資產。

或有負債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沒有重要或有負債。

員工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共聘用1,057名僱員，其中1,046名受聘於中國大陸，而11名則受僱於香港及海外。集團按業績及員工表現實施薪金政策，獎金及購股權計劃。同時提供保險醫療及退休金等福利，以確保競爭力。

建議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二零零六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港幣2仙，給予二零零七年四月三十日（星期一）已登記在股東名冊內之股東。上述末期股息將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九日（星期五）派發。

公司的股東名冊將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三十日至二零零七年五月四日（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若要符合收取末期股息的資格，所有過戶檔連同有關的股票必須在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七日下午四時前送交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一八三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室。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購回8,790,000股股份。除上文所述者外，本集團及任何附屬公司及其共同控制實體於期內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集團的上市證券。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就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任何違反守則的情況作出特定查詢，而全體董事確認於年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所有有關規定。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十三日按照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成立。現時之委員會由黎明先生(主席)、孟焰先生及徐廣懋先生組成。委員會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共開會四次，與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會面，檢討本集團採納之會計準則及常規和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的事宜(包括提呈董事會批准前的中期及年度業績)。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公佈。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以考慮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酬金。薪酬委員會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黎明先生(主席)、孟焰先生及徐廣懋先生。並已審閱截止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薪酬政策及組合。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自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以來，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歐柏賢先生、歐國倫先生、歐國良先生及吳樹佳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黎明先生、孟焰先生及徐廣懋先生。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